

证券代码：839695

证券简称：泰林股份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 江苏泰林工程构件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8月15日，以书面通知和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2.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8月25日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形式召开

5. 会议召集人：监事会主席

6. 会议主持人：王良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共3人，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0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泰林工程构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19）。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17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7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反映出公司 2017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7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根据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之规定，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披露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经审计），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21,016,034.25元。公司拟以2017年6月30日为财务数据基准日，以现有总股本53,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060,000.00元（含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泰林工程构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泰林工程构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8月28日